

上海市青浦区2023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3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3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3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3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3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1. 开办费项目

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是由上海市青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设立的事业单位。现持有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核发的事业字第12310118425063381A号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外青松公路2961号，法人代表：陈华星，开办资金403万元。
宗旨和业务范围:担负白鹤镇卫生防病、医疗预防等各项任务。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卫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对辖区内的医疗、公共卫生等做好基础医疗保障工作。
2. 承担白鹤镇医疗门急诊、住院等诊疗工作。
3. 开展全民健康教育，负责组织实施传染病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及妇幼保健工作，依法监测传染病，对重大突发疫情、疾病实施紧急处置，防止和控制疫情、疾病的发生、蔓延。
4. 负责白鹤镇卫生应急工作，编制卫生应急预案，组织在重大突发事件或自然灾害发生时预防控制和应急处置工作。负责白鹤镇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5. 负责白鹤镇卫生执法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和学校卫生等卫生执法工作，负责公共场所和饮用水的卫生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
6. 遵照医疗卫生行业职业道德规范，组织开展职业道德教育，加强本单位精神文明建设，不断提高医务人员职业道德素质。
7. 制定本单位中医和中西医结合发展规划，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的推广应用，负责中医药人才培养计划的制定和实施，促进中医和中西医结合医学的协调发展。
8. 推进本单位卫生信息化工作，负责卫生统计、分析工作和人事、文书档案管理工作。
9. 承办卫健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下辖1个分中心、1个卫生站、23家村卫生室。按照工作职责设医务科、预防科、卫生监督科、社区科、护理部、办公室、财务科、人事科、信息科等9个科室。

名词解释

一、收入名词

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财政专项资金，指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开设的财政专户取得的经费拨款。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指从非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拨款，包括从同级政府其他部门取得的横向转拨财政款、从上级或下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拨款等。

自筹资金：是指根据我国财政管理制度的规定，由各地方、各部门、各企业及各行政、事业单位自行筹措，按预算外资金规定的用途使用后，确有多余，允许使用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财政专项资金”、“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二、支出名词

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7188.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579.8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551.66万元，公用经费增加928.38万元，项目经费增加3099.84万元（主要增加的项目是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工程及开办费），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529.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47.33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工程。

支出预算17188.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579.8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551.66万元，公用经费增加928.38万元，项目经费增加3099.84万元（主要增加的项目是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工程及开办费），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529.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47.33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6529.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47.3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730.77万元，公用经费增加172.68万元，项目经费增加43.8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工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0。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876.2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费102.33万，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15.96万，职业年金缴费257.98万。
2.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5427.52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3786.33万，公用经费996.35万，项目经费644.84万。
3.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225.74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公积金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科目1000万元，主要用于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项目。

2023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75,295,3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2,700	8,762,700		
1. 一般公共预算	65,295,3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50,865,900	40,341,000	81,651,500	28,873,4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10,000,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2,257,400	2,257,4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五、财政专项资金	96,578,700					
六、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七、自筹资金	12,000					
收入总计	171,886,000	支出总计	171,886,000	51,361,100	81,651,500	38,873,400

2023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专项资金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自筹资金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2,700	8,762,7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62,700	8,762,7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3,300	1,023,3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59,600	5,159,6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79,800	2,579,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865,900	54,275,200				96,578,700		12,0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8,053,400	31,462,700				96,578,700		12,000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123,480,600	26,889,900				96,578,700		12,00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572,800	4,572,800						
210	04		公共卫生	19,426,500	19,426,5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366,500	19,366,5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0,000	6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6,000	3,386,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386,000	3,386,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7,400	2,257,4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7,400	2,257,4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57,400	2,257,400						

2023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专项资金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自筹资金
类	款	项									
合计				171,886,000	75,295,300				96,578,700		12,000

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2,700	8,762,7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62,700	8,762,7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3,300	1,023,3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59,600	5,159,6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79,800	2,579,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865,900	121,992,500	28,873,4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8,053,400	104,506,700	23,546,700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123,480,600	99,933,900	23,546,70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572,800	4,572,800	
210	04		公共卫生	19,426,500	14,099,800	5,326,7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366,500	14,099,800	5,266,7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0,000		6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6,000	3,386,000	

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386,000	3,386,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7,400	2,257,4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7,400	2,257,4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57,400	2,257,400	
合计				171,886,000	133,012,600	38,873,400

2023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5,295,3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2,700	8,762,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0,000,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54,275,200	54,275,2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住房保障支出	2,257,400	2,257,400		
		四、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收入总计	75,295,300	支出总计	75,295,300	65,295,300	10,000,000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2,700	8,762,7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62,700	8,762,7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3,300	1,023,3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59,600	5,159,6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79,800	2,579,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275,200	47,826,800	6,448,4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1,462,700	30,341,000	1,121,700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26,889,900	25,768,200	1,121,700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572,800	4,572,800	
210	04		公共卫生	19,426,500	14,099,800	5,326,7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366,500	14,099,800	5,266,7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0,000		6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6,000	3,386,000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386,000	3,38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7,400	2,257,4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7,400	2,257,4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57,400	2,257,400	
合计				65,295,300	58,846,900	6,448,400

2023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2023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846,900	47,846,900	
301	01	基本工资	5,773,300	5,773,300	
301	02	津贴补贴	783,700	783,700	
301	07	绩效工资	22,166,600	22,166,6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59,600	5,159,6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579,800	2,579,8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86,000	3,386,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2,600	322,6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257,400	2,257,4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17,900	5,417,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63,500		9,963,500
302	01	办公费	268,000		268,000
302	02	印刷费	100,000		100,000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5	水费	100,000		100,000
302	06	电费	1,500,000		1,500,000
302	07	邮电费	350,000		35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972,800		2,972,800
302	11	差旅费	20,000		2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450,600		450,600
302	15	会议费	10,000		10,000
302	16	培训费	50,000		5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000		50,000
302	26	劳务费	40,000		4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730,000		1,73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690,600		690,600
302	29	福利费	695,600		695,600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00		7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5,900		865,9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6,500	1,036,500	
303	02	退休费	1,023,300	1,023,3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200	13,200	
合计			58,846,900	48,883,400	9,963,500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维护费	
12		5	7		7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9.8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9.8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经费的减少。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9.8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更新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5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422.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4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20.15万元。

2023年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单位开展了2023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1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3887.34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3台（套）。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340.91万元，主要是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项目开办费购置医疗设备、办公设备等。

开办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白鹤镇社区服务中心通过实施“白鹤社区卫生中心开办费”项目，构建白鹤中心功能布局配套和平台功能，并进一步完善科室设置，配置医疗及办公设备，稳步推进社区医疗诊疗、健康教育、预防、保健、康复、计划生育服务等公共卫生服务，对区域内老年人群开展全面、连续、有针对性的医疗卫生服务，满足人民群众的基本基层医疗卫生服务需求，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水平、标准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总体达到市平均水平以上。

二、立项依据

《关于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工程（含初步设计概算）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青发改投〔2020〕621号），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工程开办费

三、实施主体

该项目的责任主体是分管基建工作的负责人，职责是切实保障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开办费项目的实施，做好迁建开办的各项工作。

四、实施方案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实施，保障预算资金及时到位与有效执行，明确以白鹤镇社区服务中心为责任主体，完成85项医疗设备购置，50项办公设施设备采购、以及2项信息化项目，完善白鹤中心项目功能布局配套和平台功能，并进一步完善科室设置，配置医疗及办公设备，稳步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功能和服务质量，保障使其在规定的时限内正常营业，使患者及家属、医务人员和设施设备使用人员的满意度均达到90%。

五、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周期：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年度财政专户资金预算安排金额2019.1万元，用于开展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开办工作，包括办公家具购置、医疗仪器设备购置、定制货品、其他设备、其他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信息化、智能化等开办项目工作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绩效指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开办费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青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0191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0191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20191000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 年- 2023年)		年度总目标	
	白鹤镇社区服务中心通过实施“白鹤社区卫生中心开办费”项目，构建白鹤中心功能布局配套和平台功能，并进一步完善科室设置，配置医疗及办公设备，稳步推进社区医疗诊疗、健康教育、预防、保健、康复、计划生育服务等公共卫生服务，对区域内老年人群开展全面、连续、有针对性的医疗卫生服务，满足人民群众的基本基层医疗卫生服务需求，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水平、标准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总体达到市平均水平以上。		2023年，本项目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实施，保障预算资金及时到位与有效执行，明确以白鹤镇社区服务中心为责任主体，完成85项医疗设备购置，50项办公设施设备采购、以及2项信息化项目，完善白鹤中心项目功能布局配套和平台功能，并进一步完善科室设置，配置医疗及办公设备，稳步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功能和服务质量，保障使其在规定的时限内正常营业，使患者及家属、医务人员和设施设备使用人员的满意度均达到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数量指标	医疗专用设备购置数量	85项
			办公设施设备购置数量	50项
			信息化J建设项目数量	2项
			设施设备安装完成数量	137项
			产品软件采购完成率数量	2项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应用软件开发完成率数量	2项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维护完好率	=100%
			设施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系统运行合格率	=100%
			设备安装合格率	=100%
			系统安装调试合格率	=100%
			联网试运行系统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场设施设备采购时间	2023年6月底前
			设施设备安装时间	2023年6月底前
			设施设备交付使用时间	2023年6月底前
			计划完成时间	2023年6月底前
			系统试用时间	2023年6月底前
			系统交付时间	2023年6月底前
		成本指标	实际费用不超预算	不超过预算2019.1万元
			成本节约率	总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设备正常使用率	=100%
			医疗业务量	有所提升
			诊疗时间有所缩短	1个小时内
			医疗服务功能保障	增加
			病人接待率	有所提升

	效益指标		医疗服务质量	提升
			科研项目利用率	提升
			住院床位增长率	提升
			诊疗人次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环评结果	达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设备维护保养机制健全性	健全
			信息化系统建设情况	良好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沟通机制健全性	健全
			安全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重大故障应急处置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及家属满意度	≥90%
			医务人员满意度	≥90%
			信息系统管理人员满意度	≥90%
			政府管理者满意度	≥90%
			设施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白鹤镇社区服务中心通过实施“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项目，2020年12月-2023年7月完工，项目的建设积极响应青浦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十三五”规划，推进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居民就医环境，推进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能够基本解决硬件基础设施不足的问题，有足够的空间开展安宁疗护服务。本项目拟建1幢地上5层的卫生中心主楼、1幢地上2层的急救分站、1幢地上1层的门卫(兼消控)、地下1层的车库及其他配套工程，共设置60张床位。本项目的实施能够扩大白鹤镇医疗资源供给，提高基础设施条件、提高综合服务能力。

二、立项依据

《关于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工程(含初步设计概算)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青发改项目〔2020〕222号)

三、实施主体

该项目的责任主体是分管基建工作的负责人，职责是切实保障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项目的实施，做好迁建的各项准备工作。

四、实施方案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实施，保障预算资金及时到位与有效执行，明确以白鹤镇社区服务中心为责任主体，完成拟建1幢地上5层的卫生中心主楼、1幢地上2层的急救分站及垃圾站、开关站、门卫等配套工程。新院占地面积由原先的4785平方米增加为11334.2平方米，建筑面积由原先的3385平方米增加为16080平方米，停车位由原先的45个增加为100个。

五、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周期：2020年12月31日-2023年7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金额1000万元，用于开展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工程工作，包括迁建工程中的各项基建的开支等工作。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绩效指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项目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青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青浦区白鹤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0-12-3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7-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0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0年-2023年)		年度总目标		
	2020年12月-2023年7月完工，项目的建设积极响应青浦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推进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居民就医环境，推进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能够基本解决硬件基础设施不足的问题，有足够的空间开展安宁疗护服务。本项目拟建1幢地上5层的卫生中心主楼、1幢地上2层的急救分站、1幢地上1层的门卫(兼消控)、地下1层的车库及其他配套工程，共设置60张床位。本项目的实施能够扩大白鹤镇医疗资源供给，提高基础设施条件、提高综合服务水平，能够基本解决白鹤中心业务用房面积不足等问题，从而改善就医环境，同时促进中心各学科的全面深入发展，整体提升该中心的诊疗水平。		完成拟建1幢地上5层的卫生中心主楼、1幢地上2层的急救分站及垃圾站、开关站、门卫等配套工程。新院占地面积由原先的4785平方米增加为11334.2平方米，建筑面积由原先的3385平方米增加为16080平方米，停车位由原先的45个增加为120个，床位数由原来30张增加为60张。本项目的实施能够扩大白鹤镇医疗资源供给，提高基础设施条件，提高综合服务水平，能够基本解决目前业务用房面积狭小的不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工程数量	1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100%	
		时效指标	工程进度及资金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实际费用不超概算	总成本控制在1000万元以内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医疗环境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率	≥90.00%	

	双木口竹	生态效益指标	环评结果	达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患者就诊满意度	就诊满意度
	满意度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患需求	提升